

## 開放文學 – 漢文樂園 – 宇宙浪子 第二十一回 畫圖省識春風面

左非右與禪白撿了一些枯枝，在塔下燃起一個火堆。苗人出外經常帶著除蟲菊之類的藥草，放在火堆旁，可以避免蟲擾。在一幢黑暗的鐘塔下，群峰森繞，山深霧黑，暗夜透著無限的神秘與落寞。大家圍坐在火堆旁，熊熊的火光，忽明忽滅地映照在四人的面龐上。

文祥與衣紅只是緊緊地依偎著，自從見面後，兩個人沒有說過一句話。禪白面無表情地望著面前這兩個人，畢竟經過了風浪的顛簸，很多感受並不是語言能表達的。

左非右真是滿心的衝擊，打從師父說鐘響時才見面，叫他去接文祥起，他心裡就直打鼓。他不敢違背師命，又怕師父所言不確。首先，天下如此之大，文祥真會在車站等著他去？他太寄望師父每算必準，因為他沒有百分之百的信心，如果易理不是絕對正確，他日以繼夜地學習，豈不是自欺欺人？這次的火星任務，在他看來是全盤皆敗，那表示師父算錯了。如果連師父也算錯，顯然這條路走下去，將不知伊于胡底。

不料文祥果然在車站，師父沒有算錯，他憂喜參半，心中像有七八隻猴子，沒有片刻安寧。他早上剛會過衣紅，知道她不可能離開。如果文祥一定要去見衣紅，他實在找不出理由拒絕。萬一他們見面了，而鐘聲尚未響起，那不是又算錯了嗎？

他想方設法的阻撓，目的只有一個，這次一定要讓師父的預言正確，否則自己的信心必將崩潰。沒想到正是因為自己橫加阻攔，反而無巧不巧，到最後正如師父所言，當鐘聲響起時，衣紅與文祥終於相見了。

「天哪！天哪！天機難測！天機難測！」為什麼自己學了這麼久，信念始終不夠堅定？每一次的印證，都有另一次的疑竇。明明事後可以說是絲絲入扣，無可挑剔，但每次得卦總有一千個理由，讓自己胡猜亂想，有時信心十足，有時卻又茫然若失。

「禪白，要不要聽故事？」左非右想不下去了，決定打破沉默。

「好呀！」禪白並不十分熱衷。

「記得我上次告訴你的邵康節吧？」

「記得，就是那個燒餅夾油條的人。」

「什麼燒餅夾油條？」

「你不是講過，還有什麼燒餅歌嗎？」

「唉！那是劉伯溫！」

「嘎！劉伯溫！有什麼分別？」

「當然有分別，他是明朝的大儒，對先天數極有心得，透悉宇宙人生。」

「我是電腦時代的大傻瓜，對伴人受苦有心得，不瞭解什麼叫人生。」

「你要聽不要聽？」左非右不耐煩了。

「唉！當然要聽，不過每次都是有聽沒有懂。」禪白顯然也有滿腔煩惱。

「其實我也一樣，經常是有講沒有懂。」

「啊！我記起來了！」禪白振作著說：「他有首桃花詩！」

「梅花詩！」左非右糾正他。

「梅花桃花有什麼差？你就講故事吧！」

「有一次，邵康節看到桌上有個花瓶，突發奇想，他知道一切事物都有運數，便想知道花瓶是否也在數中。於是他為花瓶占了一課，一看卦象，他幾乎不能相信，卦上表示，花瓶將命終於當日午時。怎麼可能呢？他家裡一無貓狗，二無小孩，三來天青氣朗，無風無塵，花瓶總不會自己滾下來吧？」

「他再一看，時刻也差不多了，決定滿足一下自己的好奇心，看看花瓶怎麼破法。於是他正襟危坐，兩眼瞪著花瓶。眼看著午時就要到了，老婆叫他吃午飯，他說：『不要急！再等一下！』」

「老婆問：『幹嘛要等一下？』」

「他說：『我在看這個瓶子怎麼破法！』」

「老婆罵道：『你管它怎麼破！』」

「他說：『我剛才給它占了一卦，竟然命終於今日午時！』」

「他老婆大怒，說：『你這個窮酸！自己越算越窮，還要給瓶子算！你想知道它怎麼破是嗎？我給你看看，它是怎麼破的！』」

「他老婆說完，便拿起花瓶，往地上一丟，瓶子應聲而破，正好是午時！」

左非右一口氣說完，幾個人各有所思，半晌無語。

禪白說：「邵康節一定很喜歡他老婆，老婆卻不喜歡他！」

左非右詫道：「奇怪？這跟主題有什麼關係？」

「什麼關係？他老婆早就想打破這個瓶子了！」禪白氣得臉色脹紅。

「你為什麼不說這是我編的呢？」

「當然是你編的！就算花瓶摔在地上，也未必就會破！」

「小白，你怎麼了？」

「我怎麼了？」禪白蜷曲著身體，雙手環抱兩膝，望著那堆火發呆。

「你應該高興呀！」

「瓶子都破了，我有什麼好高興的？」

左非右一想，又「啪」地打了自己一個耳括子，在萬籟俱寂的夜裡，這一聲顯得特別清脆。大家莫明所以，都怔怔地望著他。

「是蚊蟲！」左非右有點不好意思，自嘲地說：「我再講個蚊蟲的故事吧！」

禪白近來心緒起伏不定，他也不知道為什麼，只是心中有股難以遏止的怨氣。幾年來他一直跟著衣紅，把她當作親姐姐，從來不曾想過其他問題。自從在火星看到衣紅與文祥分手時難分難捨的樣子，他心裡便對文祥恨如頭醋。

他認為衣紅變了，變得不是他的了，分明衣姐人就在身邊，但這個人不再是一個完整的人了，好像缺了什麼。他隱約知道那是因為文祥，但是他不願意提起那個人，甚至只要一想到心裡就非常難受。衣紅也一反過去大方爽直的個性，總是靜靜地，一個人沉湎在回憶中。風不懼是從來不大開口，三個人在一起時，便成了三個木雕泥塑的人像。

在他們去金頂寺盜硯石時，禪白已經心神不寧，他期盼見不到文祥的心理更甚於失手被捕的疑懼。甚至在這之前，當左非右與風不懼商量著如何裝扮成文祥以營救衣紅時，禪白心中還在盤算，到時怎麼拆穿他們，怎麼彰顯自己才是搭救衣紅的英雄。

最後，那一刻到來了，禪白發現他這個英雄簡直是負薪救火，連自己都保不了。眼睜睜的看著衣紅被喇嘛抓住，自己卻嚇得眼花腿軟，那一剎的無力感，是他生平最強烈的震撼。最後救星出現了，不是文祥，那股莫名的快樂幾乎蓋過了失敗的羞辱。然而，隨之而來衣紅的那聲慘呼「不是他」！禪白的心又為之粉碎了。

自後，禪白一直在矛盾情結中反來覆去。回廟裡見到法慧禪師，禪師只命三人前往雞鳴山閉關，等八日文祥來時再說。

現在，文祥來了，衣紅也平靜如水，禪白心底卻是風起雲湧。左非右被禪白這麼一搶白，突然想通了，這一趟火星任務是一次考驗，每個人的成敗都在一念之間。他不知道能不能幫助禪白，只覺得不應該放棄任何機會，畢竟他也在考驗之中。

「文兄可能不知道什麼是蚊蟲？」左非右說。

「啊！我知道。」文祥說。乍然相逢，千言萬語不知從何說起。他搜索枯腸，最後發覺不說話就等於道盡了一切。然而禪白的情緒卻讓他一驚，那不是最基本、最原始的反應嗎？他以往不知道，現在能裝做不知道嗎？他怎麼化解呢？如果不妥善處理，受傷害的將不止是禪白，也包括了衣紅與自己。

「蚊蟲是吸血的昆蟲，知道吧？」

「當然知道，其實我並不是你們想像中的電腦時代的溫室人。」說到這裡，文祥想起衣紅的禁忌，趕忙把文娃關了。

「那就好，禪白，如果有隻蚊蟲叮了你，你會怎樣？」

「怎樣？打死牠！」禪白說。

「好極了，這個故事發生在四十年前，那時的人比今天的人還要自私，人人只顧自己不說，別人的死活是從來不關心的。」

「今天的人還不是一樣？」禪白餘氣未消。

「不一樣，至少我們這幾個，還有心為人類奉獻，你不能否認吧？」禪白默默無言，左非右繼續說：「但是總有例外的，那時全世界都被一種免疫功能喪失的疾病所困擾，叫做『愛滋病』。有人說，這是上帝為了懲罰人類的淫亂，因為同性戀者不當的性行為，破壞了上帝創造的免疫功能。

「不論如何，愛滋病由同性戀傳染到異性戀者，以至於全人類。最初還局限於性行為的傳染，但是人們坐視不救，也可能是無力回天。總之，最後病毒大量繁殖，經過進化，已可以透過血液、唾液的交換傳染，到本世紀初，甚至已有空氣傳染的趨勢。

「總之，千萬人死亡了，全世界受感染者已達數億，而且正以每年百分之三的增長率，成為本世紀最嚴重的疾病威脅。當時，在泰國有一個研究毒蛇血清的研究所，裡頭有位名叫拉雅的年輕研究員。一天，實驗室來了一個客人，送來一條罕見的毒蛇。這個客人患了愛滋病，其實這已不算什麼大事，有些國家患病率之高，幾乎已到了亡國滅種的地步。但是人的生命力極強，在沒有絕望之前，總要想盡方法活下去。

「拉雅的研究室非常潔淨，觸目都是白色，而且經過消毒殺菌。這時，除了這位愛滋病患者、拉雅與那條毒蛇外，還有一個活的生命體。」

左非右故意賣關子，環顧眾人，發現效果不錯，大家都注目聆聽。他想用旁敲側擊的方法點化禪白，用和蚊蟲有關的故事做例子，就是想喚起禪白對文祥厭惡的聯想，以及提醒他們應該擔負的責任。他接著說：「那是隻無意中飛進來的蚊蟲，糟糕的是，這隻蚊子已經在客人身上吸了不少血。客人覺得很癢，立刻警告拉雅，說那隻蚊蟲帶有愛滋病毒，必須消滅，以免傳染。

「拉雅突然想到，如果能製造毒蛇血清，為什麼不能造愛滋的血清呢？正在思考時，蚊蟲飛到他左手臂上，他不僅沒有打死牠，反而讓牠繼續吸血。他悄悄地取了一個燒杯，慢慢將蚊子扣在燒杯內。

「當然他也怕被傳染，立刻把那塊蚊蟲叮過的地方挖下，再用火消毒。他在這隻蚊蟲身上查出了兩個人的體液，一個帶有愛滋病毒，一個還沒有被感染。拉雅以這兩種體液為樣品，分別培養，仔細追蹤病毒感染的過程，終於瞭解了病毒對遺傳基因核糖核酸的複製過程，從而有了突破性的發現，不過，最後他還是不幸死於愛滋病。」

「不是有了突破性的進展嗎？怎麼還會病死呢？」禪白問。

「愛滋病的徹底根治與他無關，他卻是最先瞭解感染原因的人。如果他像你一樣，一巴掌就把蚊蟲打死，很可能我們至今還受愛滋病的威脅呢！」

「我是說氣話，師父要是知道我要打蚊子，一定會把我趕出廟門的！」禪白倒不是笨得連這點暗示都不懂，他突然想通了，慚愧地說。

「如果蚊蟲咬你，你難免會生氣。現在又沒有蚊蟲，就算有，也沒有咬你呀，你又生什麼氣呢？」

「我不是生蚊蟲的氣。」禪白說。

「那還有什麼氣好生呢？難道你忘了你的責任，禪師對你的期許？」

「我已經不生氣了。」

「問題不在於你生不生氣，而是你為什麼生氣。如果原因還在，你說不生氣，也只是暫時的。」

禪白望了衣紅一眼，再不說話了。

衣紅並不是不清楚禪白對自己的感情，她沒預料到事態的嚴重性。近來她一顆心全都懸在文祥身上，禪白天天陪伴在身邊，對她而言，他只是一個聊解寂寞的同伴而已。

剛才左非右一個耳光，把她打醒了，原來禪白也是一個人，一個仰慕她的異性。

衣紅出身在一個平凡的家庭，但是父母非常明理，衣紅是少數入學的苗人之一。她不但成績傲人，而且從小就喜歡讀書。小小一個人，掌上電書比她的頭還要大，但她一看就是幾個小時。她最初著迷於《紅樓夢》，而最欣賞的角色竟然是史湘雲。後來她又迷上了《東周列國誌》、《三國演義》，此外，舉凡諸子百家，她都頗有涉獵。

在一個偶然的機會下，她讀到了《徐霞客遊記》，那一剎心靈上的悸動，簡直不是語言文字所能形容的。當她讀到〈粵西遊日記〉時，她發現那些山名、地名都是她熟稔的，就在她四周。她憬悟到自己是大自然的女兒，立志要回到大自然。自後，只要有閒暇，她就會慫恿同學們結伴逃到城外，按書索驥，徜徉在青山綠水中。

苗人喜歡唱歌，常在月圓之夜，成群結隊，在山谷間狂吹蘆笙，亂擊銅鼓，跳月②趕郎，作樂不休。電腦當局基於尊重各民族的傳統習俗，對他們的出出入入不加聞問。正因如此，這些熱愛自然的人倒很能適應電腦時代，生活悠然自得。

崇左瀕臨左江，左江發源於越南。另外還有一條支流，叫做黑水河，源自六詔山，其間山高水深、溪盤谷闊，有很多動人的神話傳說。

對那些喜愛唱歌的人，他們最鍾愛的一個神話，是傳說六詔山上住著一對神仙，他們唯一的痛苦是不會唱歌。在男女對唱時，他們經常下山來偷聽。如果有人唱得好，讓神仙聽到了，往往會被邀到仙山上，一同去做神仙。

當然有人不信，那些苗人就會引吭高歌，然後萬山齊應，他們認為，那些回聲就是做了神仙的歌者跟著唱和的。

常有一些歌者不知何故就失蹤了，雖然家長親友有些擔心，但信念高於一切，他們會誠心地祝福，畢竟做神仙要比做凡人好。不過也有人說，那是被一些壞人拐騙了。說歸說，信者不多，因為誰也說不上來，在這個時代，拐了人能做什麼？

衣紅才十三歲，已經是個娃娃頭了，只要她一吆喝，總有一大堆年齡不等的娃娃，從各個角落鑽出來，跟在她屁股後面活蹦亂跳。大家管她叫大阿姐，她就按著順序，在每個人的名字下加個數字，久而久之，便成為各人的別名了。

這天，衣紅聽說晚上有個盛大的跳月，她便糾集了眾家娃娃，說：「我要去看踩月亮，有誰敢跟我去？」

照理苗人要行完成人禮後，才能參加跳月。而且跳月一般都在晚上八點左右，月色明瑩時才開始，一直要跳到深夜。這還不算，跳月都在深山中進行，因為要有高大的山峰，回聲才夠清晰，還要有夠大的山谷，大家才能盡興。

他們這個塞子的「馬郎坡」③，在六詔山南支，一個叫黑風嶺的地方。以一個成年人的腳力，起碼要走上五、六個鐘頭才能到

達。

娃娃們面面相覷，半晌，只有一個同族的男孩巾二，和一個傜族姑娘阿么，兩個人壯著膽子，站了出來。

不過，阿么提出一個附帶條件，就是寧願走遠路，也不肯走水邊。她永遠忘不了有一次衣紅捉狹，把她按在水裡，差一點淹死了！

眼看沒得選擇，衣紅只好權且答應，三個人下午就逃出城去。這時他們所用的電腦是第二代的「衣領式」電腦。因為第一代的腕型比較笨重，而在出城後，電腦就一點用都沒有了。他們嫌麻煩，便把電腦取下，結果經常遺失。偶而也有山中的遊民會搶奪苗人的飾物，所以第二代便把電腦改藏在上衣的硬領中。

苗傜的祖先大都是從中原逃避戰亂而來，到這裡以後，立刻愛上了當地的山光水色，定居下來。他們很重視傳統，穿的衣服必定有領有袖，而且認為衣服代表人的尊重，即令再好的衣裳，也不會有人搶奪的。

此外，苗人的服飾也有講究，因為經常出入山區，多在衣角中塞些防蟲防瘴的藥草。久而久之便衍為習俗，他們稱為「塞青」。電腦時代到來後，便在恒溫衣上加織了一些中空的硬式夾邊，以供塞青之用。

衣紅根本不知道往黑風嶺怎麼走法，她只是從別人口裡套出一點端倪，知道順著黑水河，一直往上游走，大約有六十公里路程，等聽到歌聲，就算找到了。

剛出城時，還有不少青年男女作伴同行，好不愉快。尤其是看到這三個乳臭未乾的娃娃，大家都願意放慢步伐，跟他們說東道西，沿途增添了不少歡笑。

等走進了山區，便遇到一條溪流，兩旁山勢逼仄，溪喧如雷，亂石湧激，千橫萬疊。人必須在石頭上跳上跳下，再不然就得涉水前進。阿么怕水，有些石頭又高出她甚多，不論大家怎樣勸說，她死也不肯涉溪而過。

那就繞道吧，山路也到得了，可就遠多了。那些青年怕耽誤時間，便丟下他們先走了。看看前面還有幾十公里的山路，阿么說：「大阿姐，你們兩個去吧，我回城去。」

「那怎麼可以！要回去大家一起回去！」衣紅斬釘截鐵地說。

「好不容易走到這裡了，回去太可惜。」巾二不同意。

「阿么膽子太小了！水有什麼好怕的？」

「我就是怕嘛！」

「不要怕！來，再泡一次水就不怕了！」

阿么一聽，魂飛天外，嚇得大叫一聲，往山邊就跑。衣紅是出了名的狠人，她想做的事，很少有半途而廢的。阿么在前逃，衣紅在後追，巾二也急了，大叫道：「大阿姐！別鬧了！你們到底要不要去嘛！」

在阿么是逃命，衣紅只是好玩，這一帶山石疊架，阿么嬌小的身影轉了幾個彎，就沒有了影子。衣紅更覺得有趣了，口裡說著：「好哇！阿么哇！等我逮到妳，今天非要妳喝個飽不可！」

衣紅追著找著，繞過了參差磊落的亂石，但見棘莽蒙密，荊榛齊人。舉目四望，空山寂寂，哪裡有阿么的影子？衣紅雖不服氣，心裡也有點發毛了。她壯著膽子，兩眼東瞧西看，嘴裡還喊著：「阿么哇！小心喲，不要叫蛇咬到了！」

這裡山勢嶙嶙陡峭，重巖積莽，稍一不慎便會摔跤。這些都還難不倒衣紅，她從小就是捉迷藏的高手，知道人如果躲在石頭後面，從下面往上看，是看不到的。她決定往上爬，只是在那峭石夾立的巖崖側面有一些黑忽忽的山洞，令衣紅戒心頓起。洞裡可能有吃人的野獸，真要鑽出一隻來，那就麻煩了。

一想到野獸，兩腿就有點發軟，這時已顧不得面子，衣紅扯開嗓子大叫：「鬼阿么！死阿么！妳躲在哪裡？還不快點出來！」

突然聽到身後「啊」的一聲尖叫，立刻就沒有聲息了。衣紅一驚，回頭看去，只見山下灌木處處，濃影森森，連石塊都被遮住了。衣紅爬上一塊平砥如枰的巨石，瞠目四望，這才看出掩映在樹縫之中，那條轟雷湧雪的溪流竟已在數十公尺之下了。

衣紅頭皮一陣發麻，糟了，她急得大叫：「阿么！巾二！」

「阿么！巾二！」山谷回音陣陣，衣紅無心欣賞，她立刻飛步下山。有道是上山容易下山難，尤其是這裡亂石攢繞，連落腳處都不好找。衣紅真的慌了，連聲呼叫，都沒有回音。「阿么！巾二！你們再不出聲，小心我打死你們！」

「哈哈！小丫頭，他們已經死了！妳來打吧！」突然一個粗聲粗氣的男聲應道。

衣紅嚇得發抖：「他們怎麼死了呢？」

那人說：「當然是我殺的！」

衣紅說：「你怎麼可以殺人呢？」

那人說：「老子喜歡呀！」

又有一人說：「別胡扯了，快去把她抓來，這三個夠我們用上半年了！」

聽起來很像流言中的「拐子」，衣紅嚇得魄散魂飛，四面一看，除了剛剛的山洞，已經無處可藏。野獸雖然可怕，這兩個拐子更是恐怖。她反應飛快，立刻一溜煙，躲到一個看似蛇窩，剛好能鑽得進去的小洞中。

不一會，她聽到有沉重的腳步聲，好像是兩個人，在洞口附近來回走了幾趟。那粗嗓子叫著：「小姑娘，出來吧！我看到妳了！」

另外一個聲音說：「她怎麼跑得這麼快？我叫你不要開口你不聽！」

「跑不掉的！就那麼兩條小短腿！能跑到哪兒去！」

「跑不掉？總不能這樣耗下去吧？」

「身上背著人，叫我怎麼找？」

「先把他們放下來，我們順著這些山洞，一個一個找，非把她抓出來不可！」

「你早不說！」

接著「撲！」「撲！」兩聲，衣紅連忙向裡縮身，再一看，不禁叫苦，原來裡邊雖然較洞口寬敞，卻已到底，最多只能容下兩三個人。外頭的腳步聲由遠而近，衣紅的心要跳到口中來了，眼看一個黑影子越來越近，她有一股衝動，想要立刻拔腿飛奔。就在這時，彷彿有道輕輕柔柔的風聲說：「不要動！」衣紅舉目四顧，只見一顆腦袋在洞口晃了晃，又不見了。

衣紅心想，如果阿么和巾二被丟在地上，一定就在附近。等那兩個人的聲音遠了，衣紅偷偷探出頭去。果然，阿么和巾二昏迷在地，四週不見有人。衣紅怕他們還在附近，先從洞口丟了一塊石頭出去，見沒有反應，便急衝而出，先把阿么抱進洞裡，再把巾二也背了進來。

她再一想，一會那兩個人轉回，發現人不見了，一定會再找來。她靈機一動，跑出去在地上翻滾了一陣，又壓壞了幾株下坡的矮樹。再找了一塊大石頭，沿著山坡往下推。石頭順勢而下，轟隆轟隆之聲接連響起，布置完畢，衣紅趕緊返身入洞。

剛剛鑽進洞裡，立刻就傳來一陣急步聲，只聽那粗嗓子說：「你看，那小姑娘把人給救走了！」

「不可能！他們兩個都昏迷了，她怎麼背得動！」

「可能藥性不夠，人醒了！你看，地上還有痕跡，咦！這邊有石頭滑落！」

「快下去看看！要是給他們逃掉就麻煩了！」

衣紅一動都不敢動，等兩人漸漸去遠了，她才翻身檢查阿么和巾二，發覺兩人呼吸正常。便按學校所教的緊急救生術，用力揉

按人中。不多久，二人漸漸醒了過來。

衣紅悄悄說：「不要出聲，壞人還在外面。」

二人雖然醒了，但四肢無力，想動也動不了。

衣紅知道，這兩個人一定不肯干休，白日裡要想逃回去絕無可能。當下便打定主意，在洞裡耗到天黑再說。這次他們出來，本來就有準備，一應夜行器材都帶得齊全。三人一商量，反正已經無處可逃，不如好好睡他一覺。

衣紅隨身有安眠丸，各人服了一粒，就此昏昏睡去。

衣紅睡在最外頭，等她醒過來時，眼前一片漆黑，什麼都看不見了。她覺得似乎有人在摸她的頭髮，一時嚇得毛骨悚然。心想這下大概完了！還能怎樣呢？不如靜觀其變，看清情勢再決定對策。

過了一會，又聽「嗤！嗤！」幾聲，一個軟軟的東西滑過身邊，她一想，可能是蛇！果然，在洞口微弱的月光下，有一物蠕動前進，最後消失在洞外。

等蛇離開了，衣紅迫不及待地鑽出洞來。原來，此刻天已大黑，一輪明月早在東山相候，四處蟲聲唧唧，遠處彷彿有陣陣歌聲飄來。

衣紅想起一定是衣角中藏著的雄黃，才令蟲蛇相避而去。事不宜遲，她將二人喚醒，各自戴上夜視鏡，安全地回到城中。

這一次的歷險不但沒有嚇壞衣紅，反而使她更為勇武。同伴對她是又愛又怕，阿么、巾二再也不來了，一任衣紅恐嚇乞求，誰都不敢隨她出城去玩。

第二年，褲白慕名而來，還有一個生獠人希來，也是個不知天高地厚的青年。他隻身遊遍了雲貴苗蠻之疆，聽說這裡有個女英雄，特別前來見識見識。

衣紅一聽希來談起各地風俗趣聞，恨不得馬上離家，效法那有煙霞痼疾的徐霞客，探幽訪奇。希來很有經驗，說真要去那些地方，要先作好準備。比如帶一些太陽能電池、維生器等用具，送給那些游民。這樣就會廣受歡迎，取得較好的待遇。

衣紅家境普通，根本沒有多餘的貝幣購置額外的用品。通常學生通學出遊，當局尚有多種優待，若想採購貨物，是連店門都進不了的。她腦筋一動，想起有次誤闖一個倉庫，裡面全部是報廢品。那都是崇左居民用過或有故障、破損的器物，屯積在庫房裡，等待回收銷毀，那裡面一定有游民需要的東西。

回收後再銷毀，那不是浪費嗎？不如送給需要的人。衣紅想到就做，她對她的電腦說起這個計劃，滿以為電腦一定支持。不料電腦不但不同意，反而說只要游民願意到城裡居住，就有定額的配給，否則不是電腦的責任。

不得已，衣紅只好另外想辦法，最好的策略當然是偷盜，但是才接近倉庫區，電腦就發出警告。衣紅一氣之下，把衣領上的電腦關了，耳根立刻清靜許多。她發現關掉電腦有很多好處，比如說少了一個管教她的多嘴婆，愛做什麼就做什麼。等到要坐車，要出入家門，要吃要喝時，再把電腦打開就可以了。每次電腦都會抱怨一番，衣紅本是敷衍大師，應付笨電腦真是易如反掌。

於是，她叫褲白及希來也如法炮製。她原來還擔心電腦的語言功能喪失了，與外人溝通會有問題，沒想到竟然一點影響都沒有。

希來對機器人很有一套，他會改變程式指令，三個人為了避免被電腦偷聽，特別跑到城外商量。他們計劃在倉庫前面挖幾個坑洞，讓那些運貨的輪式機器人翻倒，再派清掃吸塵的機器人去清理，最後到城外的垃圾再生廠偷吸塵袋。

所謂的機器人，實際上就是加裝了動力、感官及控制等自動裝置的機器，根據不同的工作性質而有各種不同的造形。原則上分公務用及私用兩大類，公用的一律由電腦控制，私用的則任由使用者改變工作程序。

希來找來一台私用的重力機器人，設定它在倉庫前的過道上挖一條深溝，把垃圾除乾淨，然後在溝中丟了幾件精心設計的小型無線電發射器。只要一切配合得當，他們再到城外的垃圾再生廠，憑著一個訊號接收器，就可以找到裝有發射器的吸塵袋。

謀略果然一舉成功，有部運送補給的機器人在溝前翻了，各種器材倒了滿地，立刻就有清理垃圾的機器人過來，連發射器在內一掃而光。他們只花了十分鐘，就在再生廠找到了那個袋子，裡面大大小小各式用品不下數百件。

衣紅大樂，對著那滿是灰塵的袋子說：「謝謝你，老先生！」

褲白說：「它一點也不老！」

衣紅說：「用點想像力！不老怎麼肚子裡有這麼多寶貝？」

三個人挑出了太陽能電池、夜視鏡、維生器及一些醫療器材等比較實用的物品，約有一百多件，分裝在三個背包裡。

希來又做了三頂帽子，把太陽能電池裝在上面，帽裡安裝了製造果汁的維生器，把溫度設在攝氏五度。帽子一戴，一方面可以防曬，一方面還可以喝冰果汁，一舉兩得。

這一次，他們決定沿右江到都陽山。希來說那裡有一個奇景，是個天然洞穴，比諸棲霞洞、老君洞毫不遜色。裡面石壁迴嵌，垂柱倒蓮，色潤形幻。洞底還有個瀑布，直通一個深不可測的暗湖。

衣紅出門從來不需要誰的同意，褲白倒是給家裡打了聲招呼，然後三人就出發了。

右江在左江之北、紅水河之南，地形比較平緩。衣紅是第一次來此，沿途諸峰列翠，江水曲折縈繞，時有叢篁蔽日、山鶉映紅。路邊有許多蔓生小白花，希來說土人多稱為「馬檳榔」，其實便是一種根莖類食物何首烏。

三人行了許久，來到一河邊。此處岸淺河清，流光熠熠，兩岸柳色叢鬱，隨風飄搖。前面不遠處，有一老槐如蓋。綠蔭下粗枝橫生，一人酣睡其上。其下繫一小舟，船頭睡著一個十來歲的孩子。他曲肱作枕，盤腿朝天，悠然自得。

衣紅見了，大叫：「白弟，你看那像不像你？」

褲白還沒有開口，那孩子聞聲心驚，收腿之際一個不穩，船身傾側，竟然翻落河中。幸好那河甚淺，孩子立刻站起來，全身濕透，楞楞地呆立原處。三個人正笑得不可開交，樹上的大人早一躍落地，指著三人罵道：「哪裡來的野娃娃，如此欺負人！」

希來忙道歉說：「對不起，我們不是故意的。」

「管你故意不故意，打擾了老子的清夢，害我兒子掉進河裡，老子不饒你！」

衣紅說：「哪有這種事？我們連說話都不可以？」

那人四下張望，回說：「當然不可以！」

希來見多識廣，知道在這種情況下，只有靠力量自保。他們雖然早有準備，但是出門在外，總是以和為貴，便說：「先生請別生氣，我們是千鶴莊派到隆安城裡採購貨物的，大莊主說過，在這條路上每一根草都是他的！」

那人一聽千鶴莊，臉色變了一變，眼珠一轉，說：「呵！那，二莊主可好？」

希來去過千鶴莊，知道大莊主是當地土霸，這一帶凡是電腦不管的地方，都是大莊主的管轄區。只是他從沒聽說過二莊主，被這人一問，一時之間不知該如何回答。

衣紅反應極快，她出來前，早聽希來介紹過各地風土人情。看此人眼珠游移不定，她直覺地認為對方不是好人，她一向說謊和吃辣椒一樣，這時臉一板，對希來說：「這個人說話莫名其妙！不要理他，我們回大莊主的話去！」

那人知道千鶴莊惡名昭彰，根本就沒有什麼二莊主。眼前這三個孩子，背包裝的鼓鼓的，一定大有來頭，原本打算先詐唬一番，再作定奪。不料衣紅這句話模稜兩可，語帶警告，萬一他們真是千鶴莊的人，自己就吃不了兜著走了。

「小姑娘，不要這樣兇嘛！」

衣紅肯定這人是在考驗他們，老氣橫秋地說：「什麼小姑娘？老娘比你還大！」

這話也難辨真假，既然要進城辦事，當然可能易容過。女人愛美，能變成十六歲，絕對不會選十七歲！

「那我該怎麼稱呼您呢？我叫石師子，那是我兒子石小子，我們住在百色城。」

衣紅的毛病就是吃軟不吃硬，石師子一客氣，她就手軟了，說：「叫我衣紅就好了，他叫褲白，他叫希來，我們住在崇左。」

石師子自視甚高，不滿意電腦管制下一律平等的生活，偏又沒有大展宏圖的機會。所以他放情山水之間，自怨自艾，大歎生不逢時。

日子一久，他也知道電腦有很多弱點，只要機會一到，便能做一番事業。當然，要成大事首先要召募人才，其次要累積力量。在電腦城裡，人人沉迷在安樂窩中，要談這些顯然過於奢侈。反而是在城外，不僅這些觀念大家聽得進去，而且還找到了幾個理念接近、志同道合的人。

他原是欺生，沒把這三個小孩放在眼裡。再一看這三個人很不簡單，尤其是衣紅，有一股非凡的傲氣，但還是吃虧在年輕沒有經驗，住在崇左，怎麼可能又是千鶴莊的人？充其量不過是捐客而已。只要不是千鶴莊的人，大可拉攏到自己旗下，也是一得。

「好極了，有空來百色玩。我以算命營生，一看妳，就知道不是普通人物。」

衣紅非常受用，便說：「我還在讀書，所以不能邀請你來崇左玩。」這一疏忽又洩漏了底牌。

石師子不動聲色，笑說：「早上我給自己算了一下，知道今天會遇見貴人，來來！樹下坐坐，我要好好向您請教！」

希來覺得此人前倨後恭，居心叵測，便說：「下次吧！我們還要趕回去哩！」

「別騙我，我有未卜先知之明。老實說，千鶴莊沒有你們這號人物！」

希來急忙辯解道：「二莊主很好呀！這些貨就是給二莊主買的！」

石師子從身邊取出一副眼鏡，用袖子揩了揩鏡片，戴在鼻梁上。他望望各人的背袋，心中有了計較，笑說：「何必騙我呢？千鶴莊哪有二莊主？如果你們把我當作朋友，大家說實話多好！」

「我說的是實話。」希來還要辯解。

「老實告訴你們，我有神鬼莫測的能力，你們三個是溜出來遊山玩水的！」

褲白訝異地問：「你怎麼知道？」

石師子又說：「我還知道，你們背包裡的東西，是從垃圾場偷來的！」

這下連衣紅都傻了：「那背包裡又是什麼東西呢？」

「太陽電池呀！維生器呀！沒錯吧？」

「你是鬼！」希來嚇得臉都白了。

「不是鬼！我會占算！你們打算拿這些東西，到全國各地旅行！」

衣紅最不信邪，但眼前指證歷歷，她連狡辯的餘地都沒有。直覺上她就是不信，只有繼續套石師子的話：「你是猜出來的吧？」

「哪裡用得著猜？我是活神仙，有鬼神莫測之機！知道過去未來，你們沒來以前，我就算出來了，不然我為什麼在這裡等你們？」

褲白已經相信了：「你真是神仙，那你要我們做什麼？」

「收你們做徒弟！」石師子把頭一抬，兩眼望著青天。那副眼鏡在太陽光下，折射出一道有條紋的虹彩。

衣紅一想，如果這人真能前知，怎麼起初會用那種態度，說那種話？而這道虹彩……這道虹彩，她依稀記得在什麼地方看過，怎麼會顯在他臉上？她把剛才的對話從頭細想一遍，很多真相分明是自己太笨，洩漏出來的。其他的也不難解釋，不過，從垃圾場偷來的東西，他又是怎麼猜出來的？

褲白便對衣紅說：「衣姐，妳不是常說，果真有神仙，妳一定要拜師嗎？」

衣紅說：「當然，可是他不是真神仙！」

褲白說：「怎麼不是？他都證明有先知的能力了。」

衣紅對石師子以二莊主相詐一事頗為不快，想了想，說：「如果他真是神仙，什麼都能知道，那他一定知道我們在垃圾場見到的那位老先生是誰！」

褲白不解，問：「哪位老先生？」

衣紅說：「你的記憶有問題了？你忘了他肚子有多大！」

褲白恍然大悟，說：「噢，那一位！」

衣紅對石師子說：「只要你說得出那個老頭子是誰，我就承認你是神仙！」

石師子打量褲白不會說謊，那必然是一位大腹便便的人。為什麼這位褲小弟先前沒有想起來呢？唯一的可能，是那人年紀不大，所以褲白不認為那是個老頭子。想到這裡，石師子胸有成竹地賣關子說：「姑娘！各人對年齡所見不同，何必玩這種花樣呢？」

「那你說他有多大歲數好了！」

石師子說：「四、五十吧！」

就在石師子推想老先生的時刻，衣紅一直在觀察那道條紋清晰的虹彩，她就是記不起來。這時一陣微風吹過，耳邊似乎有低沉的人語：「實驗室」。衣紅心中一亮，突然想起學校裡做過的物理試驗，於是肯定地說：「我也老實告訴你，你眼鏡片上裝了光譜分析器！不過四五十歲不對！再給你一次機會。」

石師子這才領教到姑娘的厲害，西洋鏡已被拆穿，再下去就要出醜了。他一面低頭沉思，一面慢慢踱上小船，石小子還站在船頭發呆。他用力向岸頭一蹬，小船條地滑向江中，石師子拱手道：「姑娘果然好眼力，咱們行再相見。」